

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万邦德集团”)的通知，获悉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本次质押 股数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 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
万邦 德集 团	是	22,471,680	2017年 4月7日	至申请 解除质 押之日 止	嘉兴伯邦投 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100%
合计	---	22,471,680	---	---	---	100%

注：万邦德集团于2017年4月7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2,471,680股(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.44%)向嘉兴伯邦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办理了质押业务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手续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0日